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提供近 10 年（2015 年 1 月 1 日起-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对标房建精装修项目业绩（业绩提供 4-6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6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6 项业绩） 证明材料： 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合同额、盖章页）和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等。
2	项目经理业绩	提供近 10 年（2015 年 1 月 1 日起-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投标人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精装修项目业绩（业绩提供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 证明材料： 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项目负责人名称页、合同额、盖章页）和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如合同无法证明其为项目负责人的，需提供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资料。
3	投标人获奖情况	提供近 8 年（2017 年 1 月 1 日起-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投标人获奖房建精装修项目（提供 4-6 项，若所提供超过 6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6 项） 证明材料： 以获奖时间为准，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
4	投标人公司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提供近 2 年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 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所在地	时间	合同造价	备注
1	榕江 N7 地块装修工程	深圳市榕江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 N7 地块	2019 年	10000.00 万元	完工
2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和城里)装修工程(一标段)	深圳市和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坪山区正山甲片区	2022 年	7636.73 万元	完工
3	会展湾云岸广场 2#-3#公寓户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招华会展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太空港片区国际会展中心 05-01 地块	2021 年	5777.56 万元	完工
4	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工程	深圳市润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2021 年	5511.45 万元	完工
5	榕江壹号院 A 座、B 座 1 单元住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榕江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宝源路与金海路交汇处	2023 年	4000.00 万元	完工
6	云玺 T-ONE 商业室内装修工程	佳盈商业管理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新湖与甲岸路交汇	2022 年	3503.91 万元	完工
7	金域滨江花园(2019P01 地块) A、B 区商业楼及 A 区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龙海市万科置业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	2021 年	3080.28 万元	完工
8	【富通九曜公馆】2 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富通新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新沙路 18 号	2022 年	2383.75 万元	完工

榕江 N7 地块装修工程

深圳市榕江实业有限公司 N7 项目工程

装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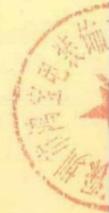
发包方（甲方）： 深圳市榕江实业有限公司 _____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鸿宝电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榕江 N7 地块项目装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榕江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鸿宝电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榕江 N7 地块项目的景观工程（不含绿化工种）、外墙干挂大理石及玻璃幕墙装修等工程发包给乙方承包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榕江 N7 地块项目装修工程

1.2、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N7 地块。

1.3、承包范围：

1.3.1、电梯厅、公共大堂装修（由甲方组织招标，同等条件下优惠给乙方承包）

1.3.2、外墙干挂大理石及玻璃幕墙的装修工程。

1.3.3、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甲方另外发包。

1.3.4、土方工程。

第二条、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取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验收、包安全文明施工的承包方式。

第三条、工期：

5.8、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技术文件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及本补充协议的要求，如相关标准、规范及本补充协议之间的要求有出入则以较高者为准。以上标准或规范或本补充协议不应理解为对乙方的全部要求，监理工程师或甲方的工程师或甲方的工地代表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依据国家行业、省、市的规范、规程或标准、本合同等向乙方提出施工或验收标准。

5.9、国家、行业、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或本合同之间存在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设计图纸明示要求施工，当图纸不明确时，应书面请示监理工程师或甲方现场代表。

第六条、合同价款、工程结算

6.1、本工程暂定造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元整（小写¥10000万元）。

6.2、工程结算：

6.2.1、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建筑面积按GB/T50353-2013《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施工机械台班》2003、《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3）、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深建价[2013]57号）的推荐费率计价，税金按税务机关施工期间发布的税收标准计收。

6.2.2、材料价格按施工期间深圳市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平均价格计算，当信息价中未载明的或材料设备品牌需甲方指定的，则由甲乙双方按市场价协商确定（具体确定方式为：乙方向监理及甲方提交材料样板、资料及报价，由监理和甲方进行审核。审核价经甲乙双方确认后即为该材料结算单价。（甲方审定材料价不参与总价下浮）

6.2.3、施工期间人工费、规费、计价费率等调整均执行深圳市发布的有关规定和相关文件为依据进行工程结算。

6.2.4、土方及泥浆外运单价结算按市场价双方确认为准。

6.2.5、主体封顶前完成的项目垫资部分工程不参与总价下浮，其它工程总价（除垫资工程部分）下浮9%

6.2.6、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及以下内容的施工技术组织措施费按总造价1%

10.2、本合同与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合同存在冲突时，同意选择有利于甲方的方式解决。

10.3、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各自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甲方：深圳市榕江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鸿宝电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人（签字）：

签约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026426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鸿宝电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5122948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麦锐德（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康桂洪（监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戴智聪（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 麦锐德（执行董事）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戴智聪 电话： 邮箱：无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康桂洪 电话：0755-27789818 邮箱：984263614@qq.com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戴智聪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麦锐德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和城里)装
修工程(一标段)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
期项目(和城里)装修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正山甲片区

发包人: 深圳市和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和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和城里）装修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正山甲片区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03-01地块一标段装修区域面积约8.02万m²，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 %；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资金 100.00 %；集体资金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一）、标段划分

1. 商业公区及配套工程（含3栋公区）、1栋回迁户内全装修、2栋1单元-4单元可售及回迁户内全装修、1栋及2栋1单元-4单元公区精装修为标段一的部分
2. 2栋5单元-8单元可售及回迁户内全装修及公区精装修为标段二的部分

（二）、精装修区域及范围

1. 整栋户型包括但不限于：客厅、厨房、卫生间、卧室等精装工程；
2. 公共区域包括但不限于：首层大堂及电梯厅、部分架空层区域、负一层大堂及电梯厅、标准层电梯厅、标准层走道、电梯轿厢等精装工程；

（三）、机电工程范围

1. 二次强电工程：（户内电箱出线端后的所有设施）户内精装修区域配电箱出线之后的配线、末端点位的供应、安装及调试；
2. 二次弱电改造工程：户内精装修区域配电箱出线之后的配线、末端点位的供应、安装及调试；有线电视、可视对讲、紧急报警、移动信号等相关单位配合工作；
3. 给排水安装工程：（房间接驳口至户内各给排水点）给水管总包入户20cm，污水管-总包负责主管，支管精装负责，阳台地漏-总包提供简易地漏，二次精装负责；
4. 通风空调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塔楼及地下室精装范围内通风空调设备（含外机安装）、管道、

(五) 以上内容仅为概括性的，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在本项目的工作范围内，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的工作指令配合及施工等相关工作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2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9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12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如果有）。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伍佰柒拾伍万肆仟肆佰柒拾壹元捌角贰分
（¥ 65754471.82 元），税率为 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5917902.46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零捌万柒仟零陆拾肆元肆角（¥ 3087064.4 元）。

发包人：深圳市和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08014023XQ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
深汕路(坪山段)168号六和商业广场
一期H3507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9366333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账号：4430 6650 8018 0100 0900 9

承包人：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7017X0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群辉路
优创空间二期3号楼602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麦锐德

委托代理人：梁朋

电话：0755-27789818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xuhy@ztzs.cn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账号：2000 0028 8863 0000 3469 704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和城里)装修工程（一标段）补充协议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和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协议属于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和城里)装修工程(一标段)(合同编号: SZZSJ. 3Q-SG-2022-03-015)的补充协议, 针对《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和城里)装修工程(一标段)》进一步约定双方职责。

一、工程范围

同主合同。具体内容详见《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和城里)装修工程(一标段)》、设计图纸及附件。

二、合同价格

原合同(合同编号: SZZSJ. 3Q-SG-2022-03-019)金额为: 65,754,471.82元, 税率9%, 税额: 5,429,268.32元, 不含税金额: 60,325,203.50元, 详见合同附件, 不含甲供材料。

根据设计部2022年07月25日下发的“20220725施工图重计量二轮报送”图纸计算, 施工图预算造价为76,367,341.95元。本补充协议金额: 10,612,870.13元, 税率9%, 税额: 876,292.03元, 不含税金额: 9,736,578.1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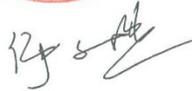
三、其他

除本补充协议确定的条款之外, 其他仍按原合同(合同编号: SZZSJ. 3Q-SG-2022-03-015)的补充协议有关条款执行。如本协议内容与原合同(合同编号: SZZSJ. 3Q-SG-2022-03-015)有冲突, 以此补充协议为准。

本补充协议壹式陆份, 双方各执叁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和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表：



电话：

乙方：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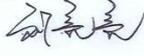


电话：

签定时间：2022年10月1日

竣工资料核查意见表【表一】

NO:

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 (和城里)装修工程（一标段）	资料阶段范围：
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精益求精收合格。</p>	
核查人（签名）：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说明：本表说明详见表二中描述。	
年 月 日	

163

专项 / 零星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和城里)装修工程(一标段)	合同造价	76367341.95元	合同编号	SZZSJ-3Q-SG-2020-03-01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和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丹健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2月28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2年2月8日
交验项目及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技术资料审查结果	合格
1#、2#1单元-2#4单元室内墙面、天花、地面、机电工程安装		完成100%			
1#、2#1单元-2#4单元公区墙面、天花、地面、机电工程安装		完成100%		验收结论	合格
商业裙楼、配套用房墙面、天花、地面、机电工程安装		完成100%			
设计:	深圳丹健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	深圳市和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土建专业	合格
施工: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专业	合格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专业	合格
负责人 (公章)		负责人 (公章)	负责人 (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专业	
负责人 (公章)		负责人 (公章)	负责人 (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综合	

注:1、竣工验收前,建设方工程各专业工程师必须填写资料审查表(详见附件表一、表二);未填写资料审查表的工程项目不得进行验收。
2、竣工验收后,未有特殊原因须在15天内签字盖章完毕(各相关单位必须在签字盖章后方可提交建设单位盖章),否则需重新组织验收。
3、零星、专项工程验收由工程经理组织,工程技术资料审查结果和验收结论栏、专业组长会签勾选栏(含表二)由工程经理填写、勾选。

竣工资料审核责任人及其审签操作程序表【表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和城里)装修工程(一标段)		阶段范围:				
审核人员签名栏(注明日期)						
专业会签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建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综合	工程经理
签名栏	张	张		张		
<p>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资料阶段范围”是指基础、主体、空调、消防、燃气、单位工程等阶段的专业资料。空调专业的现场监理人员签字栏可加入“水”专业审核。 各专业审签操作程序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施工单位将竣工资料及[表一]、[表二]交工程经理。 2) 工程经理在[表二]专业会签栏中勾选后,将竣工资料及[表一]、[表二]交相关专业工程师审查并在[表一]中填写整改意见。 3) 工程经理及相关专业组长对竣工资料及整改意见复审并在[表一]中签署意见。 4) 工程经理将竣工资料及[表一]交施工单位整改。 5) 施工单位将根据[表一]中的整改意见逐条整改后的竣工资料交工程经理。 6) 相关专业工程师对整改后的竣工资料审查,审查通过后在[表二]中签字。 7) 工程经理及相关专业组长对整改后的竣工资料审核后,在[表二]中签字确认并交施工单位。 8) [表一]、[表二]纳入竣工验收资料存档。 						

会展湾云岸广场 2#-3#公寓户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会展湾云岸广场 2#-3#公寓户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大空港片区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商业 05-01 地块
发包人:	深圳市招华会展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招华会展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会展湾云岸广场 2#-3#公寓户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大空港片区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商业 05-01 地块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05-01 地块公寓装修区域建筑面积约 2.07 万 m²，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 %；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资金 100.00 %；集体资金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一）、标段划分

- 1#楼公寓为标段一的部分
- 2#-3#楼公寓为标段二的部分,本次施工内容为标段二

（二）、精装修区域及范围

1. 整栋户型包括但不限于：客厅、厨房、卫生间、卧室等精装工程；
2. 公共区域包括但不限于：首层大堂及电梯厅、部分架空层区域、负一层大堂及电梯厅、标准层电梯厅、标准层走道、电梯轿厢等精装工程；

（三）、机电工程范围

1. 二次弱电改造（户内电箱出线端后的所有设施）；
2. 服务公共精装修区域的末端配电箱体（除应急照明箱）出线之后的明配管、配线、末端点位的供应、安装及调试；
3. 照明、插座系统：公共区域精装修的灯具、插座、风机的线路布线及顶板至吊顶之间配管及布线。
4. 给排水安装工程（房间接驳口（具体位置见《5-01 地块机电工程及设计界面划分》）至户内各给排水点后所有设备设施），包括卫生洁具及龙头供应及安装；
5. 二次弱电改造，户内强电箱出线端后所有的电视（客厅及主卧电视插座及线管由有线电视单位负责）电话网络插座、紧急报警按钮穿线及点位、可燃气体探测穿管及点位等；户内各对

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全部工作。在本项目的工作范围内，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的工作指令配合及施工等相关工作

三、合同工期

1. 5-1 二标段（2#、3#楼）公区装修工程：

样板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2月01日（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样板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02月08日

批量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1月01日（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批量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04月30日；

2. 5-1 二标段（2#、3#楼）室内装修工程：

样板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2月01日（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样板计划竣工时间：2021年03月28日

批量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7月1日（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批量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0月30日；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仟柒佰柒拾柒万伍仟伍佰玖拾柒元肆角壹分
（¥ 57,775,597.41 元），税率为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柒万零肆佰陆拾贰元壹角柒分（¥4,770,462.1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工程

房产—配套工程类

合同编号：|

RJ-SZ-P0059_0003-RJCB-2019-07-023]

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 施工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发包单位：|深圳市润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

LOGAN
龙光



(2018年)合同范本

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
施工分包合同

发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润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沛勇]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兴华路南侧龙光世纪大厦 A 栋 22 楼]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智聪]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群辉路优创空间二期 3 号楼 602]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并依据《2019-2020 年度装修工程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将[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工程]项目的装修工程发包给乙方施工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工程]装修施工工程
2. 工程地点: [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3. 工程规模: [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工程]

二、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1. 承包范围: [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工程]项目装修施工图纸(详见附件 2;以下简称《施工图》)和[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工程]项目投标报价书(详见附件 3;以下简称《报价书》)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范围。

2. 具体承包范围如下:

- (1) 装修工程:《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内容的装修项目。
- (2) 安装工程: 强电预埋管与穿线及末端(含各种开关、插座、灯具);弱电预埋管(包括但不限于:通信、网络、电视、智能化、音响等);给排水工程(含水龙头、闸阀、卫生洁

(2018年)合同范本

具);协助智能化管穿线、设备安装。

(3)工程移交前的室内和外墙的保洁清理。

3.承包方式:按承包范围内[图纸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瓷砖、洁具、木地板、淋浴隔断、厨具、室内门、橱柜及浴室柜、热水器及空调甲供)、包设备供应、包机具、包质量、包工期、包税金、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食宿、包管理、包利润、包税金(增值税按国家政策规定实际税率计算)、包保修等的图纸包干方式总承包。]

4.甲方供应材料包括:[瓷砖、洁具、木地板、淋浴隔断、厨具、成品门、橱柜及浴室柜、热水器、空调]。

5.除本条4项甲方供应材料外,本工程所需的其他材料及辅材全部由乙方供应。

三、工期

1.本工程施工总工期为[363]个日历天。

开工日期为:[2018]年[12]月[17]日,具体以甲方签发的开工通知书确定的日期为准;若甲方无另行开工通知的,乙方应按照前述约定日期开工。

竣工日期为:[2019]年[12]月[15]日,由乙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在乙方移交合格的竣工资料后,以甲方签发的竣工验收证明书为准;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应在上述工期限内时间内。

节点工期:

(1)乙方须在开工3日内按照甲方要求排布分段流水施工计划并报甲方项目部审批通过;

(2)分段流水进度计划中各项工序节点作为本工程过程节点工期。

2.乙方应根据甲方工程的进度,合理安排工程施工,配合甲方的进度;并应配合总包工程的进度进行施工,不得影响总包工程的进度。

3.因下列原因且经甲方签证确认,乙方工期可相应顺延:

- (1)甲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之责任;
- (2)甲方对设计方案进行变更导致施工无法正常进行而影响进度;
- (3)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若发生上述原因,未经甲方签证确认,乙方工期不顺延。

4:本工程工期除按照本条第3款约定经甲方签证后相应顺延工期外,工期不因其他任何因素而顺延,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1)材料不能按时备货;
- (2)暴风、暴雨等气候干扰、施工场地及施工扰民等;

(2018年)合同范本

(3) 施工中可能遇到的交叉作业、现场配合、国家政策、政治性及其他社会活动、市场价格变动等因素引起工期延误。

5. 经甲方签证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的,甲方不补偿乙方误工机械费、误工人工费等任何费用。

四、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 本工程应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标准,以下标准或规范如有最新版本,则按最新版本执行。

2. 本工程技术要求:本工程按国家〔GB 50327-2001〕及相关规范要求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

3. 本工程的施工质量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97〕、《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及其它最新颁布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and 规范进行施工和验收。

4. 本工程采用的所有建筑材料必须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乙方需提交由本工程所在地质量监督部门认可的检测中心出具的符合合格标准的检测报告。

5. 环保条款:甲方有权要求进行室内环保检测,若检测结果须符合现行国家制定的《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则检测费用由甲方负责;若检测结果不符合要求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必须无条件进行整改至完全符合要求为止,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其它质量技术要求详见附件6。〕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款〕:(含税)为小写:人民币〔55,114,538.23元〕(大写:〔伍仟伍佰壹拾壹万肆仟伍佰叁拾捌元贰角叁分〕)。其中:不含增值税总价为人民币〔53,509,260.42元〕,增值税率为〔3%〕,增值税额为人民币〔1,605,277.81元〕。该价款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价款已经包括甲供材采保费,未包括甲供材料价):(另:工程进度、品质奖励〔四〕*2%,说明:工程进度、品质奖励金额:支付节点及比例如下:1、按照甲方规定时间完成所有装修工作(含甲分包),且模拟验收整改达到甲方客关部规定时间及标准,支付1%;2、按照甲方规定时间完成向小业主集中交付,集中交付数据符合甲方要求(连甲分包在内户均问题条数小于等于1.5条),集中交付期配合度满足甲方要求,支付1%)

(1) 人工费、设备费、材料及辅材费、运输及装卸费、图纸的深化设计费、安装及调试费、施工水电费、税金等所有税费;

(2) 乙方所有施工开支,如施工人员的工资、住、食、交通费、加班、补助、工具及损

(2018年)合同范本

日视为已送达。

4. 本合同一式 6 份, 甲方执 3 份, 乙方执 3 份, 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后自行失效。

5.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专用补充约定 (若本条约定内容与以上条款内容相冲突的, 以本条约定内容为准。)

1. 乙方因施工或产品质量不符合要求, 而造成群诉事件或社交媒体曝光, 对甲方品牌造成负面影响的, 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万-10 万/次。

2. 每月进度款申请, 乙方须按现场实际形象进度申请, 如乙方申报进度款金额超出甲方审核金额 (双方达成一致金额) 5%, 则按以下方式处罚: 违约金 = (申报金额 - 审核金额) * 5%。本条款违约金不足 5000 元的, 按 5000 元扣罚; 违约金超出 50000 元的, 按 50000 元扣罚。

十六、合同附件

1. 廉洁告知书、诚信履约承诺函
2. [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工程]项目装修施工图纸
3. [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工程]项目投标报价书
4.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的协议
5. 装修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6. 施工方案
7. 质量保修书
8. 装修施工现场项目经理部管理人员配置要求
9. 其他

该等附件属于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如附件内容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 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深圳市润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陈阳军

LOGA
合同签订时间: 2018 年 11 月 20 日

合同签订地: 深圳

乙方: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邱伟建

13332977987

榕江壹号院 A 座、B 座 1 单元住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榕江壹号院 A 座、B 座 1 单元住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施 工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名称：榕江壹号院 A 座、B 座 1 单元住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宝源路与金海路交汇处

发包方：四川省泸县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榕江壹号院 A 座、B 座 1 单元住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四川省泸县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榕江壹号院 A 座、B 座 1 单元住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宝源路与金海路交汇处

甲方现将榕江壹号院 A 座、B 座 1 单元住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 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1 本工程施工范围为下列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所包含的全部工作:

1.1.1 设计文件

经甲方确认的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磐石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设计的图,具体图号如下:

- 1) 《榕江壹号院 A 座及 BC 座 01/02/03 户型室内装饰工程施工图》
- 2) 《榕江壹号院 A 座及 BC 座 01/02/03 户型室内装饰工程电气施工图》
- 3) 《榕江壹号院 A 座及 BC 座 01/02/03 户型室内装饰工程给排水施工图》
- 4) 《榕江壹号院 A 座及 BC 座 01/02/03 户型室内装饰工程空调施工图》
- 5) 《榕江壹号院 A 座及 BC 座 1-2 单元标准层室内装饰工程施工图》
- 6) 《榕江壹号院 A 座及 BC 座 1-2 单元标准层室内装饰工程电气施工图》
- 7) 《榕江壹号院 A 座一至二层及负一至负三层门厅及电梯厅装饰工程施工图》

括但不限于：如“块”或“片”与“平方米”的换算。（2）、洁具和暖风机损耗 0%、灯具、开关插座施工损耗率 1%，其它甲供材料损耗 0%，对超领甲供材料费计算公式：甲供材超领量=实际领用量-（结算工程量*约定损耗率）、超领甲供材料费=甲供材超领量*此项材料含税价格，则超出部分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由甲方在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相应费用。

1.6 现场施工条件：

16.1 施工水电到位情况：1.乙方施工期间临时水电驳接，从每层管井预留点或土建总包各楼层临时配电箱(水阀)预留点接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6.2 运输条件：材料临时堆放位置与现场项目部协调；现场有室内电梯为本项目使用。室内电梯移交后乙方施工期间最好有专人开机、日常维护并做好成品保护；

16.3 临时工人住宿及办公室根据现场情况乙方自行搭设或租赁，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7 甲方工作

1.7.1 硬装工程开工日期前 2 天，确保提供乙方施工所需的场地，并清除场地内影响乙方施工的障碍；

1.7.2 硬装工程开工日期前 3 天，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水、电，从施工场地外部接至条款约定的地点（施工场地内），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 合同价款、承包方式及结算原则

2.1 合同价款

本合同暂定总价（含税，税率 9%）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整（¥：肆仟万元整），具体组成见合同附件一《榕江壹号院 A 座、B 座 1 单元住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报价清单》以下简称《报价清单》。

2.2 承包方式

2.2.1 本合同采用以下 (B) 综合单价包干 承包方式：

质量保修书》。

3.6 符合以上付款条件后，乙方应先向甲方提供符合税法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付款，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算完成，甲方支付结算价款时，乙方须开发票至本工程结算价款的 100%。如果因为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不符合税务机关或国家相关政策规定，致使甲方被税务机关或其他国家机关补征税款或处以罚款，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支付甲方因此承担的税款、滞纳金、罚款等。

4 工期及保修期

4.1 本工程工期为：234 个日历天，自 2023 年 04 月 11 日开工至 2023 年 11 月 31 日竣工验收；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4.2 乙方实际竣工日期是指乙方完工的工程经甲方等相关方验收合格并在《竣工验收证明书》中确认的“验收通过日期”为准，详见附件 9（工程质量保修书）。

4.3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实际竣工日期超过约定竣工日期），乙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因乙方工程延误导致整个工程竣工时间拖延，除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违约金外，还需赔偿甲方因此导致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其中包括工程拖延期间的银行利息及工程管理费。

4.4 凡经甲方的审批确认事项，甲方的审批确认时间不得有误施工进度。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则工期顺延。

4.5 本工程的保修期及集中交付详见附件 9（工程质量保修书）。

5 质量标准

5.1 质量标准

5.1.1 本项目工程质量标准为 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行业及发包人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合同要求为依据，且须满足消防、环保等要求。

14.3 合同专用条款

14.4 合同附件；

14.5 招标答疑回复

14.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14.7 招标图纸或材料样板；

15 本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专用条款

附件如下：

附件 1 《报价清单》

附件 2：乙方施工班子人员名单

附件 3：榕江壹号院装修施工范围划分

附件 4：装修材料及品牌、部分工法要求

附件 5：精装修工程成品保护标准（住宅部分）

附件 6：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及处罚规定

附件 7：住宅户内精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附件 8：住宅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附件 9：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10：结算资料提交指引

附件 11：榕江壹号院公区及住宅精装修工程投标-疑问回复

甲方（盖章）：

合同签订代表：



地 址：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 方（盖章）：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代表：

地 址：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B1-226 0 0 1

工程名称：_____ 榕江壹号院精装修

验收日期：_____ 2023-12-5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深圳市榕江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B1-226/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

工程名称	榕江壹号院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源路与金海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8000m ²	工程造价	/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上:	28C层/30层/29层	层
	/		地下:	负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4-21	验收日期	2023-12-5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榕江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C5-731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丹梅
副组长	彭成宽、赵二龙
组员	陈旭鑫、谢永忠、凌华贤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彭成宽	陈旭鑫、谢永忠、凌华贤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成宽	陈旭鑫、谢永忠、凌华贤
工程质控资料	彭成宽	陈旭鑫、谢永忠、凌华贤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C1-321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8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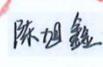
GD-C5-731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丹梅	深圳市榕江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无	杨丹梅
2	彭成宽	四川省泸县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	无	彭成宽
3	赵二龙	四川省泸县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	无	赵二龙
4	陈旭鑫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无	陈旭鑫
5	谢永忠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无	谢永忠
6	凌华贤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无	凌华贤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C1-3215

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云玺 T-ONE 商业室内装修工程

云玺 T-ONE 商业室内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佳盈商业管理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_____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合同编号:

云玺T-ONE商业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 佳盈商业管理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宇杰(必须是营业执照)
纳税人类别: 一般纳税人 (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
联系人及电话: 胡世超13823152085
指定接收函件的联系人、电话、通信地址及邮箱:

乙方(承包方):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群辉路优创空间二期3号楼602
法定代表人: 麦锐德
纳税人类别: 一般纳税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7017X0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44201581500052553686
联系人及电话: 张文妮13760391273
指定接收函件的联系人、电话、通信地址及邮箱:

兹甲方为云玺T-ONE商业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发包方,乙方拟承包甲方本项目室内装修工程的施工建设,为此,双方为促进友好合作,明确双方的权责,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地方有关法律规定之相关规定,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结合双方实际,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第一条 工程地点及合同工作范围

1.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与甲岸路云玺锦庭。
2. 合同承包范围:
 - (1) 以现场现有条件,按照经甲方批准的精装修及装修机电图纸,以及甲方设计变更明确的设计说明、图例、物料表、设备表、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节点详图、以及甲方工程指令单要求增加的现场实际工作等所有内容。包括施工区域内的地面、墙面、柱面、天花等部位的装饰工程、精装修电气工程、给排水、消防工程、暖通工程及甲供材料、设备安装工程;
 - (2) 业主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述工程承包范围进行调整,承包方需及时配合。材料要求、施工要求及做法参照甲限材料要求、施工图纸,同时材料的质量及性能要求、施工要求需满足国家及当地现行规范及行业标准;
 - (3) 施工配合要求包括负责其他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强电、弱电、消防、空调、通讯等)位于地面、柱面、墙面、天花等装修部位的定位、开孔、封补洞孔槽;
 - (4) 工程量详见经甲方确认的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及价格表》;
 - (5) 包含确保本工程顺利完成所搭建的各种安全文明措施、施工技术措施、现场临时设施以及不可预见风险等措施工作以及验收、竣工后工程保修及维护服务。
 - (6) 包含本工程所有因报建、消防竣工验收等所产生的费用支出,结算不另行考虑。

第二条 工程量及合同造价

1. 本工程合同采用□总价包干/□综合单价包干/□费率,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267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仟陆佰柒拾万元整)。不含税合同总价为¥24495413元,税额为¥2204587元。乙方向甲方开具当前增值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票,如合同执行过程中增值税率发生变化,则按相关政策规定执行。本合同项下应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违约金、罚款、赔偿等价外费用(如有)均为含增值税价格,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本合同价格为乙方按甲方设计图纸或深化设计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进行施工,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采取的所有施工及安全文明等方面的措施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1) 乙供设备及材料的采购、场内外运输、施工及安装、保管、保险、验收;
 - (2) 综合考虑施工方案、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合同条款、现场条件等应由乙方承担的施工技术措施费、施工水电费、脚手架搭拆、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现场临时设施、仓库、成品保护、垃圾清运、自检试验费、维修保养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及附加等应由乙方交纳的各种税费等;
 - (3) 本合同价格已考虑乙方施工范围所涉及及其它专业的施工作业的配合,并已充分考虑了其它施工单位对本工程施工的影响;

费用及成本、履约后可以得到的利益以及由此产生的律师费、评估费、鉴定费以及交通费等费用。

第十九条 廉政条款

详见附件《廉洁合作协议书》。

第二十条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均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在彼此内容不一致或发生歧义时，文件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合同附件。
2. 招标文件（含答疑）。
3. 中标单位的投标书。
4. 标准、规范及其它有关政策规定。

第二十一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内容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同意的，可增加相关附件，本合同签订时附件内容如下：

附件 1：经甲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及价格表

附件 2：经甲方确认的《深圳宝安云玺商业室内装修设计图纸》

附件 3：廉洁合作协议书

附件 4：《完工确认单及时申报的承诺函》

附件 5：T湾商业裙楼各专业工程界面划分说明

第二十二条 附则

1. 双方应以本合同首部约定的通信地址作为送达地址，如一方当事人发生地址或联系人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一方送达地址或联系人发生变更但未书面通知对方的，本合同约定送达地址或联系人仍然有效。本合同通知书的送达形式为当面签收或邮寄送达（包括挂号信或特快专递），采取当面签收方式送达的，则以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采取邮寄送达的，寄出后的第三日视为送达日期，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2. 施工备案合同的内容与本合同的内容相冲突时，以本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为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4. 本合同甲方、乙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相关涂改或手写部分应经双方公章确认，否则无效。
5. 本合同一式四份，每方各执二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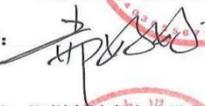
第二十三条 其他特殊说明

1. 无

签署：

甲方（盖章）：佳盈商业管理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有权人签署：

 2022.1.13

乙方（盖章）：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权人签署：

日期：年 月 日



工程结算审核书

结算造价: 35039118.16元

大 写: 叁仟伍佰零叁万玖仟壹佰壹拾捌元壹角陆分元

工程名称: 云玺T湾商业裙楼公共区域室内装饰工程-商业部分 合同编号: 云玺T-ONE商业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 佳盈商业管理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办人: 郑友生 经办人: 袁锐强

复核人: 李锐强 2024.1.8 负责人: 康惠明

审 核: 李锐强 2024.1.11

审 批: _____

编制时间: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工程结算审核书

结算造价: 833629.47元

大 写: 捌拾叁万叁仟陆佰贰拾玖元肆角柒分元

工程名称: 云玺T湾商业裙楼公共区域室内装饰工程-地铁通道部分 合同编号: 云玺T-ONE商业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 佳盈商业管理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办人: 郑友生 经办人: 袁锐强

复核人: 李锐强 2024.1.8 负责人: 康惠明

审 核: 李锐强 2024.1.11

审 批: _____

编制时间: 2023 年 12 月 26 日

金城滨江花园（2019P01 地块）A、B 区商业楼及 A 区

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vanke

金城滨江花园（2019P01 地块）A、B 区商业楼及 A 区地下室精装修工程合同

金城滨江花园（2019P01 地块）A、B 区商业楼及 A 区地下室精装修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 龙海市万科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7月20日

合同订立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

合同编号： _____

vanke

金域滨江花园（2019P01 地块）A、B 区商业楼及 A 区地下室精装修工程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龙海市万科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金域滨江花园（2019P01 地块）A、B 区商业楼及 A 区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2.开放区说明: 无

二、承包范围: 金域滨江花园（2019P01 地块）A、B 区商业楼及 A 区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工期: 约 82 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总价: 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为合同价款及税款总金额。

合同计价模式为: 固定总价 暂定总价

1、暂定总价条款:

1.1 合同暂定总价: ¥30,802,784.63 元,大写: 人民币叁仟零捌拾万贰仟柒佰捌拾肆元陆角叁分,其中合同价款: ¥28,260,695.57 元,大写: 人民币贰仟捌佰贰拾陆万零陆佰玖拾伍元伍角柒分;税款 ¥2,543,462.62 元,大写: 人民币贰佰伍拾肆万叁仟肆佰陆拾贰元陆角贰分。

1.2 合同暂定价格说明: 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结算,包括施工的材料费(除甲供材外)、辅助材料费、表面处理费、瓷砖、石材阳角外切口及石材抛光打蜡费、人工费、机械费、材料损耗费、材料运输费、甲供材保管费、材料多次转运费(含甲供材)、模板安装及拆除费,机械停滞费、不可预见费、窝工费、停水停电费用、赶工措施费、清洁、垃圾清理和外运、施工过程中需搭建的脚手架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施工中有关的措施费、验收配合费、乙供材料检测费、施工水电费、甲分包配合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技术要求包含的应有费用。综合考虑了工作面移交导致施工顺序改变而产生的措施费用、各种损耗率、膨胀系数、乳胶漆涂布率等一切影响价格的因素;包括天花开孔(灯具、喷淋、广播等)及检修口(不单列)、瓷砖预留电梯面板、开关面板、角阀等孔洞费用;图纸范围内各立面单价均包含其收口材料增加额等费用。措施费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结算不予调整。

1.3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如进度产值确认/结算时执行税率发生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

vanke

金域滨江花园（2019P01 地块）A、B 区商业楼及 A 区地下室精装修工程合同

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如将来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增值税税款按照价税分离后的不含税合同价款根据实际执行税率计算，合同总价以上述不含税合同价款与增值税税款为基础进行动态调整。

六、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3. 本合同的协议书；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7.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8. 图纸或材料样板；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七、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八、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九、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1年7月20日

日期：2021年7月20日

【富通九曜公馆】2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

【富通九曜公馆】2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富通九曜公馆】2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广东五华二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甲方【富通九曜公馆】项目（下称“本项目”或“项目”）工地的实际需要，经招、投标后，确定由乙方承建本项目2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及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富通九曜公馆】2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下称“本工程”或“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新沙路18号。
- 1.3 工程规模：项目由3个超高层塔楼、1个9班幼儿园、1层架空车库、2层半地下车库及3层地下车库组成。其中1栋为还迁房和保障性住房，高196.80米，共64层，包含142套保障性住房；2栋为销售住宅，高198.15米共59层；3栋主要功能为酒店、商务公寓、人才公寓，高172.85米，共40层，包含65套人才公寓；4栋为3层幼儿园，布置在基地西南角。

二、承包范围及技术要求

- 2.1 按照深圳市壹壹国际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九曜公馆2单元地下三层~地下一层装修施工图》（2022年1月）、李玮珉建筑设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设计的《九曜公馆2单元首层大堂装修施工图》（2021年11月25日）、深圳真工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九曜公馆2单元T6标准层电梯厅装修施工图》（2021.10.11）及变更单、内部联络单、深圳真工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九曜公馆2单元T2标准层电梯厅装修施工图》（2022.1.24）以及2022年4月2日甲方招标答疑发出的相关补充图纸完成2单元公区的批量精装修工程（如无特殊说明，本合同所出现的“施工图纸”、“施工图”、“图纸”、“蓝图”等表述均指上述图纸）。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要求的装饰工程、水电安装工程及所有细部施工节点图等工程。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2.1.1 本工程包含：石材干挂钢结构装饰工程、墙地面石材及瓷砖铺装饰工程、墙面隔

【富通九曜公馆】2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断装饰工程、天棚吊顶装饰工程、涂料及油漆工程、水电安装工程（含管线敷设、灯具、开关、插座等）等。

2.1.2 包括所有施工图纸中要求的原材料采购、安装制作、成品保护、工艺样板、样品制作等。含材料二次运输、保管、检测（包括环保、隔音性能、防水等依照现行规定标准的各项检测）、验收及保修等。

2.1.3 包括甲方发包的安装工程项目、部品安装的配合施工；包括甲供材料的施工、安装工程（包括甲供材料卸货、保管、检测等）。

2.1.4 本次工程不包括以下甲供材及甲分包工程内容：

(1) 甲供材：仿大理石格丽莎瓷砖、仿大理石安哥拉珍珠灰瓷砖、仿大理石木纹瓷砖、配电箱、弱电箱、洁具、消防应急灯具；

(2) 甲分包工程：空调及新风系统、入户门及入户电子锁安装工程、橱柜及厨电安装工程、软装工程、消防和消防通风系统工程、防火门安装工程、玻璃幕墙工程。

2.2 技术要求

2.2.1 乙方所供材料需与甲方提供的材料样板及材料图册的品牌和选型同档次。乙方需根据甲方提供的精装修蓝图进行图纸节点深化，在收到装饰蓝图 25 天内完成图纸深化并通过甲方设计中心相关设计师的签字确认，按经甲方确认后的深化图纸节点进行施工。

2.2.2 墙、地砖、石材铺贴工程：表面平整（偏差不得超过 1mm，光面石材偏差不得超过 1mm）；饰面砖、抹灰阴阳角方正：允许偏差 2mm；颜色要求一致统一，无空鼓，接缝镶嵌密实，宽窄一致。石材和有纹理瓷砖需对纹，石材厚度按图纸要求为足厚，无负偏差，大板需甲方设计师签字方可施工。

2.2.3 轻钢龙骨、木构造、水、电等隐蔽工程：安装、制作应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连接牢固、无变形松动，隐蔽工程完成后需及时报验（需注意部分天花施工时与嵌入式吸顶灯安装的配合），面板安装需要平整，饰面板选材应色泽一致。

2.2.4 木制作板面乳胶漆、油漆涂刷工程：无明显污染、反锈、麻点和锤印。面板腻子应平整光滑，不同型号砂纸反复打磨，漆面涂刷应达到表面色泽一致、无漏刷、透底和流坠现象。

2.2.5 墙纸施工应基层平整，再刷二遍光油进行防潮处理，墙纸图案端正，拼缝处图案花纹吻合，方向一致，无斑污，无伤痕。墙角衔接平滑，阳角无接缝。交接处紧密无缝隙，严禁水平处进行拼接。

2.2.6 本工程与主体结构连接件、加固钢板、固定片、挂件为热镀锌钢板。结构用型钢

【富通九曜公馆】2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下,对其中垫层或混凝土找坡层厚度作适当增减。

- 2.3.12 本工程所采用的材料,其性能指标均应达到国家标准。
- 2.3.13 施工中应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
- 2.3.14 本工程设计图纸如与国家、行业标准有相冲突的,按标准高的一方执行。
- 2.3.15 所有卫生间天花吊顶材料必须具有防水功能。
- 2.3.16 本次装修不能改变原建筑消防设计、结构安全及使用功能。
- 2.3.17 木制品、地毯、墙布等(低于A级燃烧性能等级)材料,须进行防火阻燃处理,处理后的材料燃烧性能等级不应低于B1级。
- 2.3.18 所有木制品须做防白蚁处理。
- 2.3.19 墙砖拼缝须与地面砖拼缝对齐。(以地面拼缝为准)
- 2.3.20 木地板、木门饰面板颜色,施工时根据实际选定样板施工。
- 2.3.21 墙面、地面砖分缝实际施工时遵循“居中、对称、”原则,并须由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放线经甲方设计师书面确认后方可施工,且须满足相关验收规范。

三、承包方式

- 3.1 按包工包料的形式固定总价包干。包人工、包材料(甲供材除外)、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包成品保护、包验收(满足甲方验收备案要求)、包赶工费、包雨季施工费、包风险、包工程保险及意外伤害等保险、包材料检验试验费、编制整理并移交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按施工和备案要求所需日常资料和竣工验收资料、包管理费、包利润和税金,包施工方案编制,所有措施费和规费均包含在总价中(含税)。
- 3.2 乙方选定的材料需与甲方提供的实物样板的品牌、规格、类型同档次,没有实物样板的材料需送样给甲方设计师确认后后方可采购,如有修改需事先征得甲方设计师书面确认。
- 3.3 承包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施工规范和技术规程施工,各种设备、材料进场必须具有合格证和试验报告,经甲方质检人员和监理认可方能使用,施工图纸中不明处会同甲方和设计院协商确认。

四、工期

- 4.1 进场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开工日期自甲方或本工程的监理工程师发出书面开工通知之日开始计算。
- 4.2 计划完工时间: **2022年9月15日**,具体以甲方项目部书面审批和要求的工程月、周计划工期执行。

【富通九曜公馆】2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 4.3 严格按甲方项目部书面审批的月、周工程进度计划完成，非甲方原因及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工程进度延误的，每延误一天，乙方应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天，并另行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 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需经甲方专业工程师书面认可）工期可适当顺延，具体顺延期限以甲方书面批准为准，但甲方不再承担其他责任（包括乙方人员、设备窝工停工费用等）：
- 4.4.1 工程量大量增加超过约定工程量的 20%的；
- 4.4.2 现场未提供基本施工面或工地运输道路受阻 3 天以上（含 3 天）；
- 4.4.3 工地现场 24 小时内停水、停电累计超过 8 小时并影响了工程进度的；
- 4.4.4 甲方不能按约定期限提供场地、清除障碍物、疏通进场道路和接通施工用水、用电的；
- 4.4.5 其它不可抗力因素（指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 8 级以上大风、烈度为 7 级以上的地震、3 个小时内降雨量达 50mm 以上的暴雨）导致工期延误的。
- 4.5 出现以上情形需顺延工期的，乙方应于误工情形发生后 5 日内以工期签证的方式向甲方申报，经甲方审批同意后，作为工期延长的依据，乙方逾期提出的，无论是否满足以上情形，工期均不予延长。

五、合同价款及结算

- 5.1 本工程为固定总价包干合同，工程量清单结合招标时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包干，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贰仟叁佰捌拾叁万柒仟伍佰伍拾玖元陆角陆分（¥23837559.66 元）。合同总价明细组成详见合同附件 1：【富通九曜公馆】2 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合同清单，结算时，如图纸无设计变更，包干总价不调整。
- 5.2 合同包干总价是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及招标附件、本工程承包范围、承包内容、承包方式、技术规范、质量检验验收标准、合同条件，并结合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情况、施工进度要求、疫情防控措施和现场实际现状等，对本工程专业性的充分了解后进行的综合报价。
- 5.3 生活用水、用电、工人住宿由乙方自理，且所需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甲方提供水电接驳点（其它电箱、电表、水表由乙方自备），水电费由乙方自行承担，水电费由乙方按表度数的 1.3 倍计量、缴交于甲方，乙方需向甲方缴纳 3500 元押金（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水电押金），待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工人和材料设备退场结束后 1 个月内，乙方未违反相关规定的，甲方无息退还以上费用。
- 5.4 合同包干总价包含了本工程施工所需的全部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管理费、利润、赶工措施费、税金和风险因素等全部内容。

【富通九曜公馆】2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方送达地址的有效性；送达地址未经书面变更通知，一直有效。除当面签收外，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按送达地址邮寄（包括特快专递）、无论何人签收，均视为送达；通知或文件不管何种原因被退回的（包括但不限于对方拒绝签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 14.2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一方须在十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协商修改或终止合同。
- 14.3 履行合同期间，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如有争议，协商不能解决时，可提请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裁决。
- 14.4 争议处理期间，如未涉及合同约定的解除合同事由，为了保证工程进度和工期，乙方继续施工，双方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
- 14.5 本合同经双方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合同文本壹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叁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 14.6 合同附件

附件 1: 【富通九曜公馆】2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合同清单；

附件 2: 【富通九曜公馆】装修材料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

上述合同附件属于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若附件内容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单位名称: 广东五华二建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五华县水寨镇华侨直街3号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4241965208837

银行账号: 41019500040019250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2年 月 日

乙 方

单位名称: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群辉路优创空间二期3号楼602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47017X0

银行账号: 44201581500052553686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2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富通九曜公馆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富通新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富通九曜公馆				
工程地点	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沙路18号	建筑面积	185533m ²	工程造价	152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栋：一单元64层、二单元59层、三单元41层；2栋3层 地下：5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047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6013-4/1		
开工日期	2020.02.05	验收日期	2023.6.21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00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富通新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五华二建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何胜
副组长	周舜常、余铜生、余赞、李文雄
组员	李斌、李宏波、胡月明、唐海、汪西波、胥华彩、张恩芳、韩森、罗家贵、陈志永、王勇、陈凯、于杰、吴树彬、王东、陆俊卫、石擎天、周玉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何胜	李斌、李宏波、胡月明、汪西波、李文雄、陈志永、周玉才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恩芳	唐海、胥华彩、王勇、陈凯、于杰、吴树彬
工程质控资料	余铜生	王东、陆俊卫、石擎天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2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 1 - 9 1 4 / 2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何彬	深圳市富通新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何彬
2	余莹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余莹
3	林重辉	深圳中联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林重辉
4	李文雄	广东五华二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李文雄
5	余新生	深圳中侨物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工程师	余新生
6	刘忠东	深圳市富通新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刘忠东
7	陆志永	五华二建			陆志永
8	胡高波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胡高波
9	胡月明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造师		胡月明
10	龙淑林	深圳中联建设工程公司	监理工程师		龙淑林
11	李亚平	五华二建	项目经理	中级	李亚平
12	韩建晨	江动幕墙	项目经理	中级	韩建晨
13	杨成林	江动幕墙	项目经理		杨成林
14	任志坚	深圳中侨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中级	任志坚
15	邱泽程	富通地产	工程师		邱泽程
16	李心	富通地产	工程师		李心
17	吴训平	富通地产			吴训平
18	刘洪平	富通地产	设计师		刘洪平
19	郑陆镇	富通地产	工程师		郑陆镇
20	陆俊正	中联监理	资料员		陆俊正
21	翁芳	富通	设计部		翁芳
22	王有斌				王有斌
23			设计部		王有斌
24					王有斌
25	陈旭毅	鸿宝电建设	项目负责人		陈旭毅
26	杨宇涛	鸿宝电建设	技术负责人		杨宇涛
	邱泽程				邱泽程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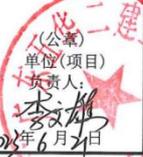
GD-E1-914/6001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善;经甲方组织各参建方进行竣工验收,一致评定单位工程质量合格,观感质量为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韩 森
注册号: 4405557-AY010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余 赞
注册号: 4401841-024
有效期至: 至2024年07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仵性 2023年6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余赞 2023年6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文彬 2023年6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余赞 2023年6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韩森 2023年6月21日

* GD - E1 - 914 / 2 *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富通九曜公馆					
施工单位	广东五华二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志永	项目负责人	李文雄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温展林
分包单位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守锋	项目负责人	陈旭鑫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江润华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抹灰	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吊顶	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轻质隔墙	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饰面板	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饰面砖	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7	涂饰	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细部	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	/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8 分项数: 11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监理(建设)单位 总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					

* GD-C5-7312 *

2. 项目经理业绩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谢磊	性 别	男	年 龄	4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7211984092710 33	手机 号码	0755-2778981 8
参加工作时间	19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 年限		12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8201903471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质量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龙岗六院C栋精装修工程	182884.18 m ²	2023.12.1-2024.7.3 0	完工	合格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坪山保障房项目（坪河雅苑项-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249908.47 m ²	2020.4.1-2021.5.26	完工	合格
深圳凯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竹坑工业区配套综合楼项目-坪山区竹坑村委	486240.88 m ²	2019.3.1-2020.3.31	完工	合格

龙岗六院 C 栋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F-016（2021001）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合同

（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施工总承包
项目养老康复楼 C 栋精装修、门窗及其
其他装饰工程）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工程所在地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工程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施工总承包项目养老康复楼 C 栋精装修、门窗及其他装饰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龙岗大道与康明路交汇处

工程类型及规模：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总用地面积为 57389.91 平方米，现状建筑面积 31329.27 平方米。本项目利用医院红线内用地进行扩建，建设用地面积 27601.04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182884.18 平方米，包括地上建筑面积 114535.38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68348.30 平方米。其中医疗建筑 65517.18 平方米、养老建筑 45162 平方米、风雨连廊 2614 平方米、架空绿化休闲 8136 平方米、人防中心医院 4500 平方米、地下停车库及设备房面积 56955 平方米。扩建完成后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总规模为 1300 床（其中，医疗床位 600 床，养老床位 700 床），总建筑面积为 214213.45 平方米。院内现有停车位 1430 个，本次新增地下停车位 1240 个。

结构类型：框架剪力墙结构

总建筑面积：182884.18 m²（其中地下室 68348.30 m²）。

二、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4119923；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有效期至：2021.12.31

三、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

1.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养老康复楼 C 栋精装修工程以及所有单体的门窗及其他装饰工程，具体施工范围以承包人指定范围为准。

2. 分包工程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范围内的楼地面工程，墙柱面

工程，天棚吊顶工程，门窗工程（木门、铝合金门窗等），油漆涂料，卫生间隔断，镜面玻璃，卫生间残疾人扶手，污水池、拖布池等小型池槽的装饰，吊顶开洞开槽、灯槽，房间内细部及零星装饰装修，收口收边等，含原材料采购、检验试验、施工、图纸深化设计及报审以及该区域内的安全文明措施、施工措施、技术措施，自验验收，成品保护，竣工清理，竣工验收，售后服务（保修期间的保修），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技术要求及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

3. 工作界面划分：养老康复楼 C 栋的所有精装与装饰工程（不含墙面工程），以及所有单体（地下室、门诊住院综合楼、养老康复楼 A/B 栋）的门窗工程和装饰装修的其他工程，具体施工范围以承包人指定范围为准。

在本合同范围内，承包人始终保留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需要或者响应发包人下发文件而对本分包工程范围内的工作做出必要的调整的权利，同时还保留对任意清单项目另行分包的权利。分包人确认无条件配合承包人（及发包人）与分包工程有关的调整工作，不提出任何索赔要求（如成本、费用、利润或（完）竣工时间延长等）或其他权利主张。

四、工期、质量、安全要求

1.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1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42 天。合同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总日历天数为准。（雨季、国家法定节假日、高考、中考、创卫、环保督察等影响因素均包含在总日历天数内）。

节点工期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一次验收合格。

（如果本合同文件、总包工程图纸和承包人的指示与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施工规范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之间存在差异，分包人应达到其中要求较高的工程质量标准，由此引起的费用均由分包人承担。）

质量创优：确保 国家优质工程奖，争创 鲁班奖。

3.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达到 省级安全文明工地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中建 CI 金奖
要求 (请勾选)。

五、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 为: 人民币 (大写) 暂定 叁仟玖佰玖拾玖万肆仟叁佰柒拾肆元零柒分, (¥ 39994374.07 元); 签约合同价 (不含增值税) 为: 人民币 (大写) 暂定 叁仟陆佰陆拾玖万贰仟零捌拾陆元叁角整, (¥ 36692086.3 元)。

其中: 增值税额为人民币 (大写) 暂定 叁佰叁拾万零贰仟贰佰捌拾柒元柒角柒分 (¥ 3302287.77 元), 增值税税率为 9 %; 安全文明施工费已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结算时不予增加。

2. 双方约定本分包工程采用的合同价格形式为 (请勾选):

固定单价合同,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固定总价合同,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费率下浮合同, 双方约定本工程以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为基数下浮 2 %, 大写: 百分之贰 (“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指甲方已向发包人优惠下浮后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 且不含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费用), 即乙方最终结算价 = 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 × (1 - 2 %) - 房租及水电费 - 其他应扣款 (如有)。

清单内固定单价 + 清单外费率下浮合同,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补充协议 (如有);
2. 本合同协议书;
3. 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本合同通用合同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6. 投标函及其附录;
7. 分包人向承包人作出的各项承诺;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9. 图纸;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T1办公楼45楼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三村5号楼B座23B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13418658555	电话：13430980470
传真：0755-23910300	传真：0755-83939629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4.1.3 施工水电的提供及费用（请勾选☐）

承包人不提供施工水电，施工用水用电由分包人自行解决。
 承包人有偿为分包人提供施工水电，施工水电费按分包结算值（含税）的（1.5% 1.2% 1% 0.8 0.6% 0.3% 0.2%）计取，并在当月中间计量中扣除。

承包人有偿为分包人提供施工水电，施工水电费按照挂表读数*120%*单价(当月市场价)计取，并在当月中间计量中扣除。

承包人有偿为分包人提供施工水电，施工水电费按含税分包合同额（含税）的（1.5% 1.2% 1% 0.8 0.6% 0.3% 0.2%）计取，于进场前3天支付50%，于工程进度产值完成50%后7天内付剩余50%。

4.1.6 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4.2 承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管理人员

4.2.1 承包人项目经理为：张大正，联系电话：13418658555。

5. 分包人

5.1 分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5.1.7 分包人的其他义务：分包应提供成品泥浆池，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5.2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

5.2.1 分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5.2.2 分包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设置

分包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设置：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备注
1	分包人项目经理	谢磊	441721198409271033	13728730492	分包人项目经理
2	技术负责人	张平安	430723196510037672	13922886184	技术负责人
3	商务负责人	陈映生	440582199312040912	15913996206	商务负责人
4	安全主管	邱远江	511321199202026672	15881660007	安全主管
5	施工员	范勇	511321198507137010	18666825814	施工员
6	资料员	段梦蝶	420822199607205725	13713569368	资料员
7	材料员	肖庭发	360725198401023216	13243781990	材料员
8	质量员	范小川	51132119871002701X	18529540697	质量员

项目经理任命及授权通知书

GD-C1-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门诊住院综合楼及养老楼
<p>致：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p> <p>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门诊住院综合楼及养老楼—养老康复楼C栋精装修、门窗及其它装饰、外立面装饰、园林绿化及室外工程 工程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的要求，我单位委派</p> <p>谢磊 担任该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代表我单位对本工程项目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主持实施全过程和全面管理工作。若贵方对该项目经理的人选有异议，请在接此任命书后 7 天内与我单位联系。</p> <p>备注：</p> <p>附件：项目经理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p> <p>抄送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谢磊 (公章) 邱文玉 (打印)</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021年12月1日</p> </div> </div> <p>被任命人（签名）： </p>	


GD-C1-311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工程地址： 龙岗区坪地街道

消防查验日期： 2024年8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签字）： _____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的填写说明

1. 本报告是建设单位实施消防查验的结果汇总，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并作为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附件，在申请消防验收或备案时向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一并提交。
2. 建设单位如未直接和符合从业条件的技术服务机构订立委托合同，在施工过程中自行完成消防设施检测，或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时自行完成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则本报告中“技术服务机构”一栏由建设单位及其项目负责人盖章、签字，并承担相应责任和法律后果。
3. 本报告是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实施消防验收现场评定的重要依据，建设、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和技术服务单位应充分了解其法律后果。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4. 本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总承包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各持一份。
5. 表格设定的栏目，应逐项填写；不需填写的，可填“无”。
6. 本报告中的所有表格，栏目或内容不够的可自行增加。
7. 各责任主体单位均应在本报告上盖骑缝章。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建筑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用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厂房 <input type="checkbox"/> 仓库 <input type="checkbox"/> 储罐或可燃材料堆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内部装修		
建筑概况 (含建筑高度、层数及 各层使用功能)	<p>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项目总建筑面积为182884.18平方米，由3层地下室，3栋高层塔楼及污水处理站组成。其中：养老康复楼 A、B 栋，13 层、建筑高度 53.99 米，建筑面积为 35867.42 平方米；养老康复楼 C 栋，13 层、建筑高度 53.99 米，建筑面积为16443.37平方米；门诊住院综合楼，19层、建筑高度90.04米，建筑面积为62133.31平方米；地下室 3层，建筑面积为67086 平方米。装修部位：地下3层至地下1层(电梯厅、卫生间、住院大厅、营养餐厅及报告厅)，养老康复楼 A、B、C栋第1层至13层，门诊住院综合楼第1层至19层，总装修面积 77050.7平方米。申报装修材料：顶棚：白色无机涂料、白色冲孔蜂窝铝板、木纹蜂窝铝板、金属板等(A级)；墙面：白色蜂窝铝板、灰色大理石、白色无机涂料、瓷砖等(A级)、烤漆板、木饰面、橡木纹抗倍特板等(B1 级)；地面：石材、石材饰面、瓷砖等(A级)、PVC地板等(B1级)。工程设置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等消防设施。</p>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7-85-01-705587	总建筑面积	182884.18m ²
工程质量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LG210280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尹远 (44030719920813431X)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昱 (440301197708167815)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单位	无	项目负责人	无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大正 (220723198604201250)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大正 (220723198604201250)
承建单位 (装修1)	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谢磊 (441721198409271033)
承建单位 (装修2)	深圳市海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德欣 (441881198701120015)
承建单位 (装修3)	深圳市中深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德文 (412902197210057518)
承建单位 (消防设施)	深圳市富银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梁发尧 (441230197412220856)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道远 (422428196810105230)
技术服务机构 (消防设施检测)	/	项目负责人	/
技术服务机构 (竣工验收消防查验)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尹远 (44030719920813431X)
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意见书文件编号	深龙建消审字{2021}第0062号 深龙建消审字{2021}第0217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明文件编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LG-2021-0082号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二、消防查验实施情况

(一) 消防查验组织及形式

- 1、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以及相关专家成立验收组。
- 2、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二) 消防查验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消防查验会议。
- 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情况。
- 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 4、查验工程实体消防施工质量。
- 5、完成了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有关整改意见。
- 6、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结果意见并签名。

(三) 验收人员签名

单位	成员名单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建设单位	尹远	44030719920813431X
设计单位	吴昱	440301197708167815
总承包施工单位	张大正	220723198604201250
土建施工单位	张大正	220723198604201250
装修施工单位	陈德欣	441881198701120015
装修施工单位	刘德文	412902197210057518
装修施工单位	谢磊	441721198409271033
消防设施施工单位	梁发尧	441230197412220856
监理单位	李道远	422428196810105230
技术服务机构	/	/
验收组组长	尹远	44030719920813431X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四) 除建设单位外，其他各责任主体分别独立出具的消防质量确认报告

责任主体	消防质量确认报告	报告编号
总承包施工单位	建设工程消防施工竣工报告（含建筑与结构、装饰装修、建筑节能、给水排水、建筑电气等各个分部分项工程的消防内容）	
设计单位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监理单位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施工质量监理评估报告	
技术服务机构	建设工程消防设施检测报告	

备注：
建设单位组织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之前，应当对下列材料自行单独组卷，存档备查。

1. 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包含的种类和内容应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和有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要求，并根据《广东省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表》提供的表格（没有录入的，自行编制）编制，包括按照相关消防技术标准应当由法定检测机构出具的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见证取样检验报告，以及检验批次、分项工程、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记录等其他资料。
2. 施工、设计、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分别独立出具的确认工程消防质量符合有关标准的报告。
3. 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的检测合格报告。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三、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消防查验结果

表一 建设工程的分部工程、分项工程的划分及查验项目列表

分部工程		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与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是否相符	执行标准 (应根据工程实际和设计文件调整和增加)	查验结论 (是否合格)
子分部工程	分项工程			
(一) 建筑与结构				
建筑类别	民用建筑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耐火等级	主要构件燃烧性能和耐火极限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钢结构耐火极限及防火保护措施	相符	《建筑钢结构防火技术规范》GB 51249	合格
平面布置	关键部位（消防控制室、消防水泵房、变配电房等）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特殊场所（儿童活动场所，厨房、锅炉房、厂房中间仓库等）	相符		合格
防火、 防烟分隔	防火、防烟分区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防火防烟分隔设施（防火门、防火卷帘、防火墙、防火玻璃、挡烟垂壁、防火阀、排烟防火阀、耐火外窗等）	相符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 51251 《防火卷帘防火门防火窗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877	合格
	其他有防火分隔要求的部位（管道井、天桥、建筑防火构件、下沉广场、防火隔间、避难走道等）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窗间墙、窗槛墙、玻璃幕墙、防火墙两侧及转角处洞口等部位防火构造	相符	《建筑用安全玻璃-防火玻璃》GB 15763.1 《防火玻璃非承重隔墙通用技术条件》GA 97	合格
	建筑缝隙防火封堵（管道穿防火墙、变形缝、幕墙封堵、外墙保温系统与基层墙体、装饰层之间的封堵等）	相符	《建筑防火封堵应用技术标准》GB/T 51410 《挡烟垂壁》GA 533	合格
建筑防爆	爆炸危险场所、泄压设施、电气防爆、防静电、防积聚、防流散等措施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安全疏散 与避难	安全出口（疏散楼梯）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疏散距离	相符		合格
	疏散门	相符		合格
	疏散走道	相符	合格	
	避难层（间）	相符	合格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二) 建筑装饰装修				
室内装饰装修	室内装修范围和使用功能	相符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354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 8624	合格
	顶棚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墙面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地面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隔墙或隔断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装饰织物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塑料电工套管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其他室内装饰装修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对疏散设施影响	相符		合格
	对消防设施影响	相符		合格
	用电装置发热情况和防火隔热、散热措施，及其周围材料的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电气装置（配电箱、控制面板、接线盒、开关、插座等）安装基材的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外墙装饰	外墙装饰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 8624	合格
(三)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水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	消防供水形式（常高压/临时高压）	相符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 50974	合格
	水源	相符		合格
	消防水池	相符		合格
	高位消防水池	相符		合格
	消防水泵房	相符		合格
	消防水泵	相符		合格
	稳压泵气压罐	相符		合格
	减压阀	相符		合格
	高位消防水箱	相符		合格
	管网	相符		合格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	水泵接合器	相符		合格
	室外消火栓	相符		合格
	室内消火栓	相符		合格
	控制柜	相符		合格
	系统流量压力	相符		合格
	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永久性标识	相符		合格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设置形式（火灾危险等级、干式/湿式）	相符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1	合格
	系统供水水源	相符		合格
	消防泵房	相符		合格
	消防水泵	相符		合格
	稳压设施	相符		合格
	报警阀组	相符		合格
	管网	相符		合格
	水流指示器、信号阀	相符		合格
	喷头	相符		合格
	末端试水	相符		合格
	雨淋、水幕及水喷雾灭火系统	无		无
	水泵接合器	相符		合格
	系统流量压力	相符		合格
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气体灭火系统	设置形式（有管网、预作用）	相符	《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	合格
	防护区或保护对象与储存装置间	相符		合格
	气体灭火控制器	相符		合格
	设备和灭火及输送管道	相符		合格
	组件（喷头、选择阀等）	相符		合格
	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泡沫灭火系统	供水设施	相符	《泡沫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81	合格
	泡沫液储罐、泡沫液泵	相符		合格
	泡沫比例混合器（装置）	相符		合格
	泡沫产生装置	相符		合格
	消防泵	相符		合格
	泡沫消防栓	无		无
	防护区	相符		合格
	阀门	相符		合格
	压力表	相符		合格
	管道过滤器	相符		合格
	金属软管等系统组件	相符		合格
	管道及配件	相符		合格
	固定管道的支、吊架，管墩	相符		合格
	管道穿防火堤、楼板、防火墙及变形缝等的处理	相符		合格
	管道和系统组件的防腐	相符		合格
	消防泵房、水源及水位指示装置	相符		合格
	动力源、备用动力及电气设备	相符		合格
	低、中倍数泡沫灭火系统喷泡沫试验	相符		合格
	高倍数泡沫灭火系统喷泡沫试验	无	无	
建筑灭火器	建筑灭火器布置、配置	相符	《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GB 50444	合格
其他灭火系统	细水雾灭火系统	无	《细水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GB 50898	无
	大空间智能型主动喷水灭火系统	相符	大空间智能型主动喷水灭火系统技术规程 CECS 263	合格
	水喷雾灭火系统	无	《水喷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GB 50219	无
	消防炮灭火系统	无	《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施工与验收规范》GB 350298	无
	干粉灭火系统	无		无
	厨房设备灭火装置等	相符		合格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四) 通风与空调				
防烟、排烟系统	系统设置形式	相符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23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 51251	合格
	设备手动功能	相符		合格
	自然通风及自然排烟设施	相符		合格
	机械防烟与机械排烟系统性能	相符		合格
	机械排烟风机	相符		合格
	正压送风机	相符		合格
	管道	相符		合格
	挡烟垂壁	相符		合格
	排烟口（截面积及风速）	相符		合格
	防火阀及排烟防火阀	相符		合格
	系统联动功能	相符	合格	
	特殊场所防烟、排烟系统有效性试验（特殊消防设计、地下人员密集场所、城市隧道、高大空间、中庭）	相符		合格
(五) 建筑电气				
消防电源及其配电	消防电源的负荷等级与供电形式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	合格
	备用电源（发电机、UPS等）	相符		合格
	发电机房	相符		合格
	专用供电回路设置	无		无
	配电箱、末端切换装置及断路器设置	相符		合格
消防电源及其配电	消防配电线路敷设及防护措施	相符		合格
	消防配电电缆的阻燃或耐火性能	相符		合格
	不应设剩余电流过载保护装置	相符		合格
电力线路及电气装置	架空电力线路与保护对象的距离	无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 《阻燃和耐火电线电缆或光缆通则》GB/T 19666 《阻燃及耐火电缆》GA 306.2	无
	电线电缆的防火性能（耐火性能、阻燃性能、低烟性能、无卤性能等）	相符		合格
	开关、插座、照明灯具的防火措施	相符		合格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相符		合格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系统形式和功能选择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GB 51309	合格
	系统线路设计	相符		合格
	布线	相符		合格
	灯具	相符		合格
	供电设备集中控制型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非集中控制型系统功能	无		无
	系统备用照明系统功能	相符		合格
(六) 智能建筑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消防控制室	相符	《火警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66	合格
	布线	相符	《阻燃和耐火电线电缆或光缆通则》GB/T 19666 《阻燃及耐火电缆》GA 306.2	合格
	火灾报警控制器	相符		合格
	消防联动控制器	相符		合格
	图文显示装置	相符		合格
	火灾探测器	相符		合格
	可燃气体探测器	相符		合格
	手动报警按钮	相符		合格
	火灾声光报警器	相符		合格
	消防专用电话	相符		合格
	消防应急广播	相符		合格
	火灾显示盘	相符		合格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探测器、监控设备）	相符		合格
	系统联动功能	相符		合格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供电线路和联动控制线路的耐火性能	相符		合格
	传输线路的阻燃或耐火性能	相符		合格
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	远程监控系统集成	无	《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技术规范》GB 50440	无
	远程监控系统主要设备功能	无		无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七) 建筑节能				
建筑外墙 节能工程 防火	保温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411 《广东省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BJ 15-65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 8624	合格
	防护层	相符		合格
	防火隔离带	相符		合格
建筑屋面 节能工程 防火	保温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防护层	相符		合格
	防火隔离带	相符		合格
幕墙节 能工程防 火	保温隔热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防火封堵	相符		合格
	窗槛墙	相符		合格
供暖通风 空调节能 工程防火	绝热材料、绝热防潮材料燃烧性能	相符	合格	
	保护层	相符	合格	
(八) 电梯				
消防电梯	消防电梯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消防电梯前室等	相符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10-2002	合格
	消防电梯测试（电梯召回、消防人员使用）	相符		合格
	通讯系统	相符		合格
	电梯救援	相符		合格
备注：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政策要求对上述查验项目没有包含的内容进行增补，当某个查验项目包含多个查验对象或部位时，应当进行全数查验。				

深圳市宝安区鸿宝电建设集团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表二 室外工程的划分及查验项目列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与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是否相符	执行标准 (应根据工程实际和设计文件调整)	查验结论 (是否合格)
室外总体	防火间距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消防车道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消防登高操作场地及登高面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救援窗	相符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合格
备注：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政策要求对上述查验项目没有包含的内容进行增补，当某个查验项目包含多个查验对象或部位时，应当进行全数查验。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

五、建设工程消防查验意见和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意见和结论	完成工程消防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消防内容情况： 合格
	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含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见证取样检验）报告）的情况： 合格
	施工总承包、设计、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分别独立出具书面意见确认工程消防质量符合有关标准的情况（是否已向建设单位提供有关书面质量评价或检测报告）： 合格
	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检测结论（是否合格）： 合格
	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结论（是否合格）： 合格
真实性承诺	本单位和本人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和消防技术标准履行了建设工程消防施工质量管理和查验职责，充分了解本报告是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实施消防验收或备案抽查的重要依据，承诺所填内容完备、真实。本单位和本人愿意承担因填写遗漏或不实所造成的责任和法律后果。

六、各责任主体（单位和个人）签字盖章确认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7日
设计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7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7日
土建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7日
装修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7日
装修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7日
装修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7日
消防设施施工单位（涉及多个单位时，请并列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7日
检测服务机构（消防设施检测，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7日
技术服务机构（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 月 日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及附件目录（设计、施工、监理涉及多个单位时，请明确各单位所承担的具体范围和内容）：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粤建安协〔2023〕14号

关于公布2022年下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复评 获奖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选办法》规定（以下简称“省示范工地”），我会已完成了2022年下半年“省示范工地”的复评工作。经评审复查公示，公示期内无任何单位与个人对公示的复评通过项目提出异议，现将复评通过的244项获奖项目予以公布（名单详见附件）。

附件：2022年下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复评获奖项目名单



97	2 栋	本工程有限公司	韩国称	设监理有限公司	孙桂如	是
98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I 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王思文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何天佳	是
99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蒋达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何天佳	是
100	仕达广场 2 栋办公、酒店、商业主体工程	深圳市广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林木文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刘登明	是
101	深圳市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门诊住院综合楼及养老楼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 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大正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李道远	是

坪山保障房项目（坪河雅苑项-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编号：竹坑保障房-F-033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 分包合同

(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工程所在地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竹坑社区竹园路以西侧

二、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4119923;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有效期至：2021年9月12日

三、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

1.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完成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地块一区装饰装修工程，包括施工图纸必要的深化设计及其报审，配套工程施工，成品保护，竣工清理，技术措施费，施工措施费，竣工验收，维修工作等，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的规定所涉及的工作内容。

2. 分包工程工作内容：完成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和规范要求的相关内容（具体施工范围以承包人的现场施工书面指令为准）。包括楼面地砖、石材的铺贴，地砖楼面（减震垫板），橡胶合成材料板楼面，不发火细石混凝土地面的铺贴，减震楼面，1.2厚PU减震垫板，5厚PU减震垫板，面砖、橡胶及不发火细石混凝土踢脚，包工包料完成内墙面瓷片砖及穿孔铝板吸音墙面的铺贴，轻钢龙骨埃特平板顶棚，铝合金条板吊顶（单层轻钢龙骨不上人），穿孔铝板吸音顶棚，石膏装饰线，石材零星项目，金属门窗套（电梯厅），石材门窗套（入户大堂电梯厅），毛巾架，晒衣杆，挂衣钩，成品玻璃镜，纸巾盒，窗帘杆，成品实木复合门，砼面打磨等清单项内容，清单项目未涵盖内容包含在品质提升部分，以分部分项下浮模式计价，同时，本项目除提供抛光砖、内墙瓷片、仿古砖甲供（住宅套内、电梯厅、入户大堂、塔楼公

共走道)，其余材料均由分包人自备。包括不限于图纸施工图深化设计、方案优化及其报审，施工图 BIM 及竣工图 BIM 的绘制，材料的采购与检验试验（费用分包人自行承担），墙面或楼面清扫，建筑垃圾清运（费用分包人自行承担），预制构件内墙砂浆塞缝，成品保护检修，竣工清理，现场材料保管，材料收发，售后服务，各类运杂费、过江过桥费及运到施工现场所发生的措施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保函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以及合同中明示和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的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和服务，负责装饰装修工程资料的收集整理、材料报审及相关人员的签字确认，对分包范围内的竣工清理以及验收施工等所有总包合同义务工作，并积极配合协调其他专业的交叉作业；竣工验收通过率为 100%，以及其他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的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和服务，并无条件遵守业主总包合同。

分包人须完全按承包人批准的施工方案进行施工，不得以施工方案的调整而向承包人提出任何关于工期、费用的索赔；若发生以上事件，承包人有权将分包人施工的范围交予其他分包人进行施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均由分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随时有权按分包人的履约能力调整施工的范围，分包人也不得以此为借口向承包人进行费用的索赔。分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承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不作任何经济补偿，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四、工期、质量、安全要求

1.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1 月 1 日

计划完（竣）工日期：2019 年 10 月 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73 天。合同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工期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一次验收合格。

质量创优：确保 广东省优质工程 。

3.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达到 省级安全文明工地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中建 CI 金奖

要求。

五、合同价格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肆仟壹佰肆拾壹万壹仟零伍拾陆元玖角陆分, (¥41411056.96元)。

其中:增值额为人民币(大写)暂定1206147.29 (¥壹佰贰拾万陆仟壹佰肆拾柒元贰角玖分); 增值税税率为3%;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暂定:壹佰壹拾柒万壹仟零壹拾陆元柒角玖分, (¥1171016.79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分部分项下浮相结合的模式。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合同条款;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5. 分包人向承包人作出的各项承诺;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履行过程中,合同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文件的构成部分(以倒序时间解释)。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分包工作,确保作业质量和安全,并按时足额的向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3. 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三条约定的分包工程施工内容,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

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承担工程质量缺陷的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合同及合同附件中的各项管理规定及制度均已完全理解并承诺严格执行。如有违反，愿按合同条款及管理规定的约定接受处罚。

5. 分包人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6. 分包人承诺，服从承包人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承包人要求，不向承包人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7. 分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八、合同的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合同订立地点：广西南宁市金湖路57号文德大厦20楼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肆份，分包人执贰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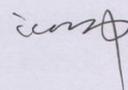
特别声明：本合同为专业分包合同，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分供采购合同章（16），下同）方能有效。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有关合同性质的协议、经济往来函件（涉及工期延长、费用增加、质量降低等方面）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项目部印章签订的上述协议、函件等均无效。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福田区卓越世纪中心

1号楼3501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0755-23910300

电子邮箱：

分包人：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三村5号

B座23B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939629

传真：0755-83939629

电子邮箱：shenzhenzhonghan@163.com

工作联系函

工程名称：坪山竹坑保障房装饰装修工程一标段

编号：ZHDBJ-2019-002

函件标题：关于室内装修施工前期准备与施工条件的问题

主送：中建八局

抄送：

需回复：是 否

需签收：是 否

经办人：

签发：

谢磊

中建八局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贵部通知我司于2019年11月15日进场进行室内装修工程施工，现将我司进场情况汇报如下：

一、驻场管理人员到位情况

姓名	职务	电话
谢磊	项目经理	13728730492
黄红兵	生产经理	13772108965
尤柏林	栋号长	13612859776
范勇	栋号长	18666825814
万强	安全员	13528818592
肖庭发	材料员	13243781990
杨志村	资料员	13724267490
何兴平	电工	15228805273

二、劳务人员、材料、施工机具准备情况

- 1、贴砖工、吊顶工、泥水工、杂工等各类劳务人员均已准备到位；
- 2、应由我司采购的各类材料均已洽谈完毕；
- 3、各类施工机具的准备已满足施工需要。

三、临时设施准备情况

材料堆场、现场办公场所、人员住宿等临时设施均已准备完毕。

四、需要提供的施工条件

- 1、甲供材料应于2019年11月14日前进场到位；
- 2、正式施工图纸应于2019年11月14日前下发到位；
- 3、施工作业面应于2019年11月14日前向我司移交；
- 4、目前我司现场管理费正在发生，未能提供以上条件，我司只能先行进场，待贵部提供的施工条件成熟后二次进场。

深圳中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坪山竹坑保障房装饰装修工程一标段项目经理部
2019年11月15日



中国建筑 项目管理表格					
	分包商满意度调查表				表格编号
					CSCEC8B-PS-B10111
尊敬的合作伙伴： 非常感谢您为我公司提供的产品，为增进我们之间的合作，请填写下表并将您的意见告诉我们，我们将不断改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负责人	校荣春	电话	021-61691998
项目名称	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施工设计总承包	项目经理	谭友为	电话	15677776707
分包企业名称	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地	深圳	分包内容	室内装饰装修
分包企业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邱文玉 13902462854	现场负责人	谢磊	电话	13728730492
资质等级	专业壹级 劳务 级	现场劳动力	8人(暂)	进退/场时间	
分包商满意度评价					
编号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评分说明	
1	分包招议标	10	10	招标有序，议标得当	
2	分包合同	10	10	条款详尽，责任分明	
3	分包模式	10	10	界面清晰，拆分合理	
4	施工组织	10	9.5	施组科学，安排稳妥	
5	技术指导	10	10	交底及时，保障得力	
6	施工协调	10	9.5	全面统筹，协调到位	
7	廉政建设	10	10	凛然正气，爱办实事	
8	场地安排	10	10	整洁文明，着眼大局	
9	分包结算	10	10	签字流畅，比较满意	
10	工程款支付	10	10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	
得分		100	99		
综合评价		评价意见： 很满意 备注：很满意为90分以上，较满意为90—80分，基本满意为80—60分，不满意为60分以下。			
合理化建议和要求		坚持不懈，再接再厉			
分包商盖章： 		填报人：		日期：2019年 12月 19日	
		谢磊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1.5.26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坪山竹坑保障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坪山新区坪河路以北，竹园路以西	建筑面积	249908.47 平方米	工程造价	91081.628334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上： 地块一1栋AB座、CD座：30层；地块一1栋E座：29层；地块一1栋F座、G座：28层；地块二1栋AB、CD座、2栋、3栋、4栋：35层		
	剪力墙		地下： 2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6162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2.17	验收日期	2021.5.2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武汉建工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韬
副组长	周生翀、郑凯、潘红波
组员	张宝、刘威、袁焱、乔博、谭友维、郭占宏、唐科伟、冯龙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郑凯	刘威、尚德群、江启嘉、谭友维、邹辉、程志朋、郭江超、佟志龙、齐海锐、李荣帅、李盛嘉、李伟荣、杜映银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潘红波	张宝、马林、张鹏、朱志强、魏志广、张连喜
工程质控资料	曾中原	马楷丹、唐婧、杨冬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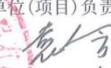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韬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验收人	高工	张韬
2	郑凯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郑凯
3	潘红波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电气	工程师	潘红波
4	张宝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机电	工程师	张宝
5	周生翀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周生翀
6	刘威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代	中级	刘威
7	马林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	马林
8	乔博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乔博
9	江启嘉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江启嘉
10	尚德群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尚德群
11	张鹏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鹏
12	袁焱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任	高工	袁焱
13	谭友维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谭友维
14	郭占宏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	高级工程师	郭占宏
15	唐科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唐科伟
16	冯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冯龙
17	佟志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佟志龙
18	肖笛成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	工程师	肖笛成
19	曹凯	武汉建工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曹凯
20	杜映银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杜映银
21	谢江南	深圳市圣地保人防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谢江南
22	张连喜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连喜
23	梁文婷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工程师	工程师	梁文婷
24	郭江志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初级	郭江志


 * GD - E 1 - 9 1 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施工合同和设计图纸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26日

* GD - E1 - 914 - 6 *

竹坑工业区配套综合楼项目-坪山区竹坑村委

竹坑第三工业区生活配套综合楼 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副本)

(合同编号: KFD-ZH-20180001)

工程名称: 竹坑第三工业区生活配套综合楼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新区竹坑第三工业区内

甲方: 深圳凯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施工现场质量管理应有相应的施工技术标准，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施工质量检验制度和综合施工质量水平考核制度。
- 2、建筑工程应该按下列规定进行施工质量控制
 - (1) 建筑工程采用的材料、半成品、成品、建筑构配件、器具和设备应进行现场验收。
 - (2) 各工序应按施工技术标准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成后应进行检查。
 - (3) 相关各专业工种之间，应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
- 3、建筑工程质量应按以下要求验收：
 - (1) 应符合本标准和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
 - (2) 应符合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的要求。
 - (3) 参加验收的各方人员应具备规定的资格。
 - (4) 验收应在施工单位自行检查评定的基础上进行。
 - (5) 隐蔽工程在隐蔽前应由施工单位通知有关单位进行验收，并形成验收文件。

六、文明施工及安全生产

1、文明施工：确保获得广东省双优工地；如果不能通过，则在结算总造价下浮千分之三办理工程结算；现场施工及管理人员必须着统一制服，戴工牌及安全帽。

2、安全生产

- 2.1、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 2.2、分部分项工程安全技术交底及时率 100%。
- 2.3、施工安全措施方案编制及时率 100%。
- 2.4、三级教育及安全教育培训率 100%。
- 2.5、特种作业人员、专职安全员持证上岗率 100%。
- 2.6、劳保、消防器材合格率 100%。
- 2.7、安全生产应急预案、专项施工方案等及时经当地市安监部门审批同意率 100%。

七、合同价款及计量、计价规则

1、合同价款：本工程采用建筑面积计量，综合单价包干，即相乘总价为人民币 196050876.73 元，大写：壹亿玖仟陆佰零伍万零捌佰柒拾陆元玖角叁分。合同签订且施工图纸签发后，按甲乙双方核对确认的建筑面积乘以合同综合平方单价后签订对应价款的补充协议，实行施工图纸平方包干。乙方需提交予甲方完整的预算书（其中必须包括与提供预算书及预算书工程量计算过程相对应的软件版（深圳斯维尔算量软件、深圳斯维尔计价软件等）及 EXCEL 版）预算包干总价确定后签订补充协议，结算不予调整（合同另有约定除外）。建筑面积按国家规定计算规则最新标准计算。

兹上述双方签署如下：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018.8.27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三村5号楼B座23B

电话：0755-83939629

传真：0755-83939629

开户名称：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西乡支行

帐号：74975794236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03210793



甲方必须将本合同款汇入乙方在
章内指定的账号否则应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凯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筑安装工程施工作业在合同总价、条款等方面进行了协商，在完全自愿和完全理解本合同条款的情况下，达成了一致意见，签订本工程总承包施工合同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坪山新区竹坑第三工业区内，工业区东侧为金兰路，南侧为金牛东路，西侧为创景路，北侧为科技路。项目由 A、B 两块用地组成，总用地面积约 12191 m²，总建筑面积约 61150.73 m²，A 块地建筑高度 50m，总建筑面积 37729.93m²（地上部分，含合增面积），地下 1 层，地上 1~3 层为配套功能，4 层架空层，5~15 层塔楼，塔楼共分为 A、B、C 三个单元，功能均为宿舍。B 块地 15 层，地下 1 层，建筑高度 49.9m，总建筑面积约 24034.87m²（地上部分，含核增面积），地上 1~3 层配套功能，4~15 层功能均为宿舍。详见施工图

本工程按 7 度地震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 0.10g），建筑场地为 II 类，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特征周期为 0.35S，建筑抗震设防类别为丙类。本工程抗震等级：框架为三级，剪力墙二级耐火等级为二级。地下室设有人防设施。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按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和有关资料、文件及说明，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下列的工作内容：

(1) 本工程“已定项”的工程范围为：土方、基坑支护、桩基、主体结构、人防、地下室及屋面的防水保温、地下室设计图纸内有说明的室内装修工程、裙楼及塔楼外墙装饰工程（即外墙部分的砌筑、抹灰、涂料、块料、幕墙、门窗）、水电一次结构预埋、消防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9-440317-05-03-10133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19-04-01

证书序列号: 2019-038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竹坑股份合作公司		
工程名称	竹坑第三工业区生活中心配套综合楼主体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镇竹坑村G13122-0113		
建设规模	61724.2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9605 万元
设计单位	湘潭市规划建筑设计院深圳分院		
施工单位	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9-03-01	合同竣工日期	2020-03-31
备注	项目经理: 谢磊 注册证书号: 粤144181903471 项目总监: 韦涛 注册证书号: 00429954 范围: 地基与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建筑电气工程; 屋面及防水工程; 室外工程;		
变更登记	2019-07-22项目理由檀运生(粤144101116634)变更为谢磊(粤144181903471)项目总监由刘盛春(41000878)变更为韦涛(00429954)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竹坑第三工业区生活中心配套综合楼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 03月 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竹坑第三工业区生活中心配套综合楼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镇竹坑村G13122-0113	建筑面积	61724.2	工程造价	19605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17-65-03-10133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 3月 1日	验收日期	2020年 3月 31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竹坑股份合作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湘潭市规划建筑设计院深圳分院				
总包单位	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富胜
副组长	刘盛春、彭三明、谢磊
组员	谢磊、杨海琪、杨远征、李丽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盛春	李富胜、谢磊、杨海琪、杨远征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盛春	李富胜、谢磊、杨海琪、杨远征
工程质控资料	刘盛春	李富胜、谢磊、杨海琪、杨远征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主体结构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电气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智能建筑		共 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电梯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富胜	深圳市坪山竹坑股份合作公司	项目负责人	/	李富胜
2	刘盛春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监理工程师	刘盛春
3	彭三明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监理工程师	彭三明
4	谢磊	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谢磊
5	杨海琪	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二级建造师	杨海琪
6	杨远征	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	杨远征
7	李丽珍	深圳中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李丽珍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条件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信胜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刘碧青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谢子森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洪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02月02日	2020年2月3日	2020年02月07日	2020年03月31日	年 月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3. 投标人获奖情况

投标人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项目	颁发单位	颁发日期
1	富通九曜公馆2单元公区 批量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2024年5月
2	龙光城北五一标项目	龙光地产惠州区域公司	2019年12月
3	深圳红山玖钻11地块 (4B4C栋)室内装饰	龙光地产润景公司	2019年8月
4	佛山天湖华府2-3号楼装 修工程室内装饰工程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2018年5月
5	天林名苑项目	东莞市天林名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
6	阳光海岸一期前广场室内 精装项目	广西金凯利置业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

1. 富通九曜公馆2单元公区批量精装修工程



2. 龙光城北五一标项目



3. 深圳红山玖钻 11 地块（4B4C 栋）室内装饰



4. 佛山天湖华府 2-3 号楼装修工程室内装饰工程



5. 天林名苑项目



6. 阳光海岸一期前广场室内精装项目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026426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鸿宝电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4.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5122948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麦锐德（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康桂洪（监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戴智聪（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 麦锐德（执行董事）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戴智聪 电话： 邮箱：无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康桂洪 电话：0755-27789818 邮箱：984263614@qq.com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戴智聪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麦锐德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5. 投标人公司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2023 年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4,418,482.33	13,790,808.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85,371,926.34	98,854,359.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175,616,358.92	136,616,358.92
存货	4	55,205,889.75	40,225,877.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30,612,657.34	289,487,404.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153,654.79	253,954.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951,417.95	16,820,811.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05,072.74	17,074,766.28
资产总计		343,717,730.07	306,562,170.62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	63,437,000.00	55,437,610.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4,989,972.91	13,367,880.90
预收款项		1,619,932.50	1,519,637.6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407,818.93	1,301,914.61
应交税费		-4,229,077.38	-4,199,549.34
其他应付款	8	108,308,136.80	119,368,837.1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5,533,783.76	186,796,331.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85,533,783.76	186,796,331.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	6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	1,012,635.01	1,012,635.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1	97,171,311.30	88,753,204.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183,946.31	119,765,839.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3,717,730.07	306,562,170.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	221,529,125.09
减: 营业成本	13	190,388,581.40
税金及附加		553,822.8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	19,822,422.0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	1,987,237.46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8,777,061.40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358,954.66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18,106.74
减: 所得税费用		2,104,526.68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313,580.0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313,580.0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其他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13,580.06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 年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3,790,808.68	7,838,057.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98,854,359.00	127,775,727.2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136,616,358.92	129,519,019.85
存货	4	40,225,877.74	45,446,521.8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9,487,404.34	310,579,326.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253,954.62	444,548.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820,811.66	13,106,788.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74,766.28	13,551,336.97
资产总计		306,562,170.62	324,130,663.27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	55,437,610.12	14,0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3,367,880.90	64,144,136.01
预收款项		1,519,637.66	57,833,927.4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301,914.61	1,300,000.00
应交税费		-4,199,549.34	-1,773,641.00
其他应付款	8	119,368,837.10	84,284,598.3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6,796,331.05	219,839,020.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86,796,331.05	219,839,020.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	1,012,635.01	1,012,635.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1	88,753,204.56	73,279,007.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765,839.57	104,291,642.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6,562,170.62	324,130,663.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	191,930,044.19
减：营业成本	13	153,765,485.70
税金及附加		487,137.6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	19,912,187.0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	1,829,547.4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35,686.40
加：营业外收入		12,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74,089.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74,197.0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74,197.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74,197.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其他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474,197.06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